

报告表编号：

2019 年

编号：HPB0005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年产 600 吨机型铝制品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

建设单位：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评价单位：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年产600吨机型铝制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许鹤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特对报批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年产600吨机型铝制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年产600吨机型铝制品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建设单位（签章）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许鹤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4UC17N90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郭建楷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郭建楷 3530013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郭建楷	00017556	郭建楷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郭建楷	0001755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三、环境质量状况 四、评价适用标准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七、环境影响分析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九、结论与建议	郭建楷
<b>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b>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0001755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5033440350000003508440171  
File No.

姓名: 郭建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5年05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5月24日  
Issued on



## 证明

郭建楷、赵岚、梁敏禧、黄芳芳、钟海涛、黄伟洪、谭灼锋 7 名职员均为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原有职员，自 2016 年 8 月起办理了 3 年离岗创业手续，在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工作。离岗创业人员的社保从办理离岗创业之日起 3 年内在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购买，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

2017 年 3 月 13 日



人员参保历史查询

单位参保号	39-083	单位名称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个人参保号	44078219810907681X	个人姓名	曾建彬
性别	男	身份证	44078219810907681X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记录

缴费记录类型	局名	单位参保号	单位名称	开始年月	截止年月	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纳工资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307	200307	1	206.80	72.38	1034.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308	200311	4	827.20	330.88	1034.00
实际缴费	原市直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312	200401	2	394.00	157.60	985.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402	200406	5	985.00	394.00	985.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407	200407	1	206.40	82.56	1032.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408	200507	12	3492.48	1397.04	1455.2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508	200508	1	0.00	116.42	1455.2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509	200606	10	1455.40	582.20	727.7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607	200706	12	1627.44	723.24	753.43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707	200806	12	1862.52	876.48	913.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807	200906	12	2156.28	1014.72	1057.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907	201008	14	2577.54	1212.96	1083.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009	201101	5	948.80	474.40	1186.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102	201106	5	1042.40	521.20	1305.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107	201302	20	5145.00	2744.00	7425.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303	201406	16	4116.00	2195.20	1715.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407	201412	6	1668.42	1026.72	2139.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501	201609	21	6573.84	4045.44	2208.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610	201706	9	3400.02	2092.32	2906.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707	201712	6	2091.96	1287.36	2042.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801	201806	6	2266.68	1394.88	2906.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807	201905	11	4433.00	2728.00	3100.00
					合计	191	47477.18	25470.00	



打印流水号: ci50975996 打印时间: 2019-07-01 10:07

可登录 <http://wssb.jiangmen.cn/PrintVerify.aspx> 进行验证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0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7
四、环境质量状况.....	9
五、评价适用标准.....	14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6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2
八、环境影响分析.....	23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37
十、结论与建议.....	38

##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 附图 5 项目四至和周围敏感点图
-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域图
-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功能区划图
- 附图 8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
- 附图 9 监测点位图

##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土地证
- 附件 4 项目租赁合同
- 附件 5 项目引用的监测报告
- 附件 6 现场停产图片
- 附件 7 危废合同
- 附表 1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终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600 吨机型铝制品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法人代表	许鹤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塔岗村民委员会马山（土名）自编 A 区 1 号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95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塔岗村民委员会马山（土名）地段（江国用（2013）第 200427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252 铝压延加工		
占地面积（平方米）	2235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8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16.2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b>工程内容及规模：</b>					
<b>一、项目由来</b>					
<p>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租用袁启照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塔岗村民委员会马山（土名）地段（江国用（2013）第 200427 号）的厂房，于 2018 年安装棒炉、挤压机、时效炉等设备，生产机型铝制品，年产机型铝制品 600 吨，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 22.6792575°，东经 113.10231954°。项目主要工艺为预热、挤压、冷却、时效和切割，工艺不涉及金属表面处理，项目已停产办理环评手续。</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2017.9.1 实施）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项目主要工艺为预热、挤压、冷却、时效和切割，不涉及金属表面处理，属于管理名录内“66 压延加工 全部”类别，本项目应做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委托，我单位承担此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立即组织评价人员收集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根</p>					

据环评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600 吨机型铝制品加工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概况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塔岗村民委员会马山（土名）地段建设 600 吨机型铝制品加工新建项目。项目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该项目占地面积 2235m<sup>2</sup>，建筑面积 2235m<sup>2</sup>。员工人数 16 人，生产天数为 300 天/年，每班工作 8 小时，三班制。项目不设置住宿和食堂。

### 2、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产品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1。

**表 2-1 产品产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目前数量	规划数量
1	铝型材	吨/年	600	600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原辅材料		目前年用量	规划年用量	规格	运输方式和货品来源	最大储存量
名称	主要成分					
铝棒	铝	630 吨	630 吨	--	汽运、外购	100 吨
氢氧化钠粉末	NaOH	3 吨	3 吨	50kg/袋	汽运、外购	1.5 吨

氢氧化钠，化学式为 NaOH，俗称烧碱、火碱、苛性钠，为一种具有强腐蚀性的强碱，一般为片状或块状形态，易溶于水（溶于水时放热）并形成碱性溶液，另有潮解性，易吸取空气中的水蒸气（潮解）和二氧化碳（变质），可加入盐酸检验是否变质。NaOH 是化学实验室其中一种必备的化学品，亦为常见的化工品之一。纯品是无色透明的晶体。密度 2.130g/cm<sup>3</sup>。熔点 318.4℃。沸点 1390℃。工业品含有少量的氯化钠和碳酸钠，是白色不透明的晶体。有块状，片状，粒状和棒状等。式量 39.997。

氢氧化钠在水处理中可作为碱性清洗剂，溶于乙醇和甘油；不溶于丙醇、乙醚。与氯、溴、碘等卤素发生歧化反应。与酸类起中和作用而生成盐和水。

### 3、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目前数量	规划数量	用途
1	棒炉	2 台	2 台	燃液化气、加热铝棒

2	挤压机 (600t)	2 台	2 台	铝棒挤压成型
3	冷床	2 台	2 台	对挤出的铝制品进行自然冷却
4	时效炉 (190℃)	1 台	1 台	燃液化气、铝型材加热提供硬度
5	切料机	3 台	3 台	铝型材自然冷却和切割
6	冷区塔 (循环水量 2t)	2 座	2 座	冷却挤压的铝材,使其成型
7	碱洗槽 (PVC 材质, 1m <sup>3</sup> )	1 个	1 个	清洗模具
8	清水槽 (PVC 材质, 1m <sup>3</sup> )	1 个	1 个	清洗模具

**表 2-4 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	各层建筑功能
主体工程	主体车间	1 层	2235 平方米	生产区、储存区
辅助工程	冷却水塔	/	/	冷却铝制品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	液化气燃烧废气通过 3 条 15m 排气筒排放		
	固废处理设施	设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及危废暂存库各一处, 铝边角料、次品由供应商回收, 铝模清洗废水由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理		

注: 本项目仅作生产用途, 另设其他办公地点。

#### 4、项目水电能耗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 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用电为市政电网提供。

项目主要水电能耗情况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水电能耗情况**

序号	名称		项目	来源	用途
1	水	生活用水	192m <sup>3</sup> /a	市政自来水网供应	生产、生活办公
		冷却补充水	1.2 m <sup>3</sup> /a		
		模具清洗水	10 m <sup>3</sup> /a		
2	电		70 万度/年	市政电网供应	
3	液化石油气		60t/a	石油气公司	生产

### 三、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 1、产业政策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

类产业。

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和《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及设备；不属于《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中的重点淘汰类和重点整治类；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的国家和地方政策。

## 2、规划相符性

项目土地证为：江国用（2013）第200427号，用途为工业用地。根据《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项目用地为一类工业用地。故项目选址符合规划的要求。项目土地证见附件。

项目位置附近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地下水属《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 3、相关环保政策相符性

根据《关于印发〈荷塘镇环境整治方案〉》的通知》（荷府[2017]48号）：荷塘镇今后禁止新上和新建制皮、印染、造纸、印制线路板、废塑料再生、熔铸、金属表面处理（含电镀、喷漆、喷粉和氧化）、油性涂料和以煤、焦炭等高污染能源作为燃料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属于该方案内的禁止类项目。

根据《关于暂停荷塘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通知》（江环函[2018]917号），暂停审批荷塘镇范围内新增排放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水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城市基础设施、卫生、社会事业以及其他仅排放生活污水的除外），本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模具清洗水作为危废委托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外运处理，不排放，符合该文件要求。

综合上述，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政策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原项目污染情况

(1) 现有项目基本内容

①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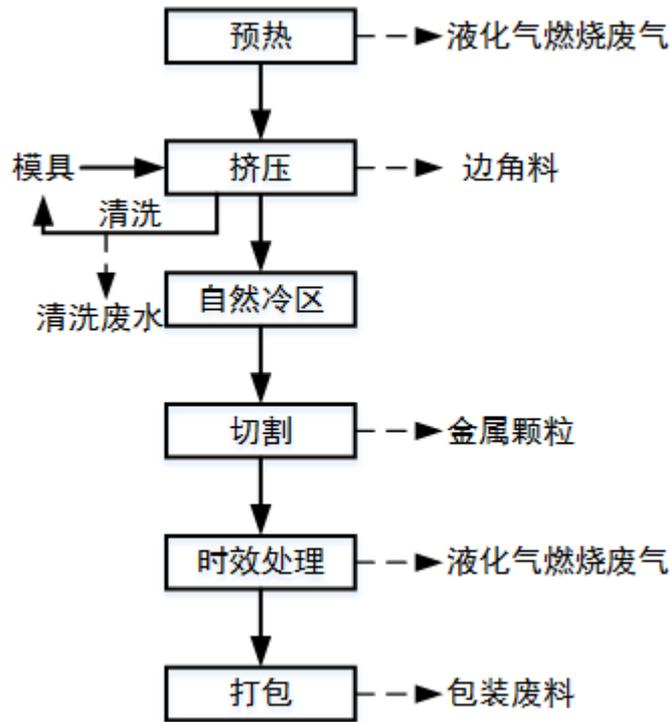


图 2-1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图

②生产污染工序

废气：铝材预热、时效处理过程中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燃烧尾气、铝制品介个产生的金属颗粒。

废水：生活污水。

一般固废：铝边角料、次品

危废：铝模清洗废水

还有工作人员的生活污水、生活办公垃圾。

③污染物治理及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工业区下水道。

天然气燃烧尾气：无组织排放。

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分清运。

一般固废：铝边角料、次品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区，交由回收公司回收。

危废：

铝模清洗废水外委有资质单位处理，签订危废合同，执行联单制度。

④存在问题

天然气燃烧废气未经烟囱，无组织排放；

危废仓库已做防渗，但标识、防盗等措施尚需完善。

## 二、项目周边污染情况

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塔岗村民委员会马山（土名）地段，项目东面为制衣厂、南面为空置厂房和江门市迪宝植物漆有限公司、西面为制衣厂、北面为空置厂房。

根据对项目现场周围污染源调查，项目周围主要污染源排放状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周围主要污染源现状**

企业名称	方向	距	产品方案	主要污染物
制衣厂	东面	10 米	衣物	噪声、固废
迪宝植物漆	南面	10 米	植物漆	废气、废水、固废、噪声
制衣厂	南面	10 米	制品	噪声、废水

项目选址周边无重大污染的企业。总体来看，不存在制约项目建设的外环境污染源问题。

###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荷塘镇在江门市区的东北部，面积 32 平方公里，是西江下游江心的一个冲积岛屿，因形似河中之塘，多栽种莲藕，而称荷塘。其西南是与蓬江区棠下镇、环市镇、潮莲镇隔江相望；东南面与中山市古镇镇、东北面与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均为海洲水道所隔。荷塘镇四面环水，地形平坦开阔，属河床冲积地带，北部和中部有海拔 60 米以下的小丘。土质以粉砂质为主，有少数粘土及泥岩土，地表土为耕作土。根据广东地震烈度区划图，本项目位于地震烈度六度区内，历史上近期无大震发生，是相对较稳定区域。

西江是珠江的主流，其主源是盘江，发源于云南省沾益县马雄山东麓的“水洞”，自西向东流经云南、贵州、广西、广东四省，全长 2075km，平均坡降 0.0058。西海水道是珠江三角洲河网中的一级水道，在江门市区东部自西北向东南流，经磨刀门出海。西江江门市区河段，从棠下镇的天河起至大鳌镇尾，全长 45km，流域面积 96.1km<sup>2</sup>，平均河宽 960m。西海水道属洪潮混合型，受南海潮汐影响，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枯水期为双向流，汛期径流量大，潮汐作用不明显，仅为单向流。西海水道年平均流量为 7764m<sup>3</sup>/s，全部输水总径流量为 2540 亿 m<sup>3</sup>。周郡断面 90% 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2081m<sup>3</sup>/s，被潮连岛分隔后西南侧的北街水道 90% 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999m<sup>3</sup>/s，东侧的荷塘水道的 1082m<sup>3</sup>/s。流经荷塘镇东部边境的海洲水道全长 16km，平均河宽 262m，平均水深 3.1m，河面面积 4.19km<sup>2</sup>，年平均迳流量 70.6 亿 m<sup>3</sup>。本项目废水不外排，项目所在区域废水排入荷塘中心河后汇入西江荷塘水道，中心河口位于西江荷塘水道东侧，其下游约 5.19km 为荷塘水道与北街水道、海洲水道的交汇口。

荷塘镇下辖 13 个村委会和 1 个居委会，总人口 4.27 万多人，有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 3.8 万多人，是一个历史悠久的侨乡。西江主航道通航三千吨级船只，荷塘、白藤、马窖、西江 4 座跨江公路大桥将荷塘镇与江门市区、中山市和佛山市顺德区连接，与珠三角大公路网相连接，水陆交通方便。

荷塘纱龙是当地的地方传统民间艺术，曾参加省、市的大型表演活动和应邀到境外表演。荷塘镇曾先后被国家授予“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镇”和“中国民族民间艺术之乡”等光荣称号，被评为广东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镇”、江门市“双文明建设示范镇”。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文物保护等）：**

蓬江区荷塘镇位于江门市区的东北部，地处江门、中山、佛山三地的交汇点，面积平方公里，辖 13 个村委会和 1 个社区居委会，常住人口 4.3 万多人，有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近 4 万人，是一个历史悠久的侨乡。近年来该镇政府积极实施强镇富民战略，外源经济和内源经济均得到快速增长，目前逐渐形成了以汽车零配件、玻璃、灯饰生产为主，多元化发展的工业体系。2014 年全镇生产总值 58.47 亿元，增长 21.9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55.18 亿元，增长 25.1%；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18.9 万元，增长 29.1%；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94 亿元，增长 37.29%；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1.09 亿元，总税收入库 4.23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4223 元，同比增长 12%。

荷塘镇电力、通讯、供水等事业快速发展。电力供应充裕，全镇生产用电 3.26 亿千瓦时。现有固定电话用户 1.5 万多户，每百人拥有 35 台电话，率先成为江门市首个电话达标镇，宽带互联网、“小灵通”移动电话等业务广泛应用。全镇 100% 普及自来水，生产生活用水充足。

荷塘镇是广东省中心镇和省“乡镇企业百强镇”，有良好的工业基础，现有各类型工业企业超千家，形成了集装箱、织造、漂染、制衣、雨伞、建材、化工、不锈钢制品、玻璃、汽车零配件为主体的工业体系。

#### 四、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4-1：

表 4-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西江（海洲水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要求“各水体未列出的上游及支流的水体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以保证主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为最低要求，原则上与汇入干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要求不能相差一个级别”，中心河为西江之流，西江执行II类标准，则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年12月），项目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修改单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项目所在地尚未进行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属2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	地下水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粤办函[2009]459号），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H074407002S01），执行《地下水水质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库库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否
9	是否管道煤气管网区	否
10	是否两控区	是
11	是否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网址:[http://hbj.jiangmen.gov.cn/hjzl/ndhjzkgb/201903/t20190306\\_1841107.html](http://hbj.jiangmen.gov.cn/hjzl/ndhjzkgb/201903/t20190306_1841107.html))中2018年度中蓬江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数据详见下表4-2。

**表 4-2 蓬江区年度空气质量公布**

项目	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	O <sub>3</sub>
	指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日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日最大8小时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监测值 ug/m <sup>3</sup>		10	37	59	32	1100	192
标准值 ug/m <sup>3</sup>		60	40	70	35	4000	160
占标率%		16.67	92.5	84.29	91.43	27.5	1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O<sub>3</sub>未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蓬江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年),江门市近期通过调整产污结构,优化工业布局,到2020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全面达标,其中PM<sub>2.5</sub>和臭氧两项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质量二级标准,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四项指标稳定达标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达标天数达到90%以上。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生活污水通过排水渠排入中心河,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参考《广东可普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迁扩建年产汽车雨刮器系列、汽车配件480万件以及汽车雨刮胶1820万条项目检测报告》(报告编号:ZXJC20170825001X)中位于本项目污水汇入中心河处下游5.2km的W3监测点,监测时间为2017年12月27-29日,水质主要指标状况见表4-3。

监测结果表明,中心河评价河段水质指标中COD<sub>cr</sub>、BOD<sub>5</sub>、DO、氨氮、石油类、总磷均不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说明中心河水质情况较差。

表 4-3 中心河监测断面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为无量纲, 其他 mg/L)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结果												
		水温	pH 值	CODcr	BOD5	SS	DO	氨氮	石油类	总磷	六价铬	LAS	粪大肠菌群	镉
W3	2017.12.27	15.8	6.82	48	12.4	16	1.4	2.41	0.07	0.57	0.04L	0.05L	1.0×10 <sup>3</sup>	0.001L
	2017.12.28	16.9	6.97	42	12.3	19	1.2	2.42	0.11	0.57	0.04L	0.05L	1.0×10 <sup>3</sup>	0.001L
	2017.12.29	16.0	6.98	49	12.6	17	1.8	2.46	0.05	0.55	0.04L	0.05L	2.6×10 <sup>3</sup>	0.001L

注: “L”表示检出结果低于该方法的检出限

### 3、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选址位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H074407002S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 -V类,部分地段 pH、Fe、NH<sub>4</sub><sup>+</sup>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III类。

###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图》,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厂界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类标准,昼间噪声值标准为 60dB(A),夜间噪声值标准为 50dB(A)。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 61.46 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综上所述,项目所在区域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 5、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维持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现有的大气环境水平，保持周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

使中心河（Ⅲ类标准）的水质在本项目建成后不受明显的影响，保护该区域水环境质量。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成后，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设期及营运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及水质造成影响，使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5、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4-4。

**表4-4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目标		性质	规模	方位	最近距离（米）	保护级别	影响因子
大气环境	表里村	居民住宅	约2000人	东北	6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废气
	龙田村		约300人	东	290		
	深涌村		约500人	东南	743		
	塔岗村		约2000人	东南	760		
	塔岗小学		约300人	东南	990		
水环境	中心河	河流	小河	东北	778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废水
	西江（西海水道）	河流	中河	西	62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	

	西江一级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陆域范围	周郡吸水点上游 3000 米起至簞边吸水点下游 1000 米的水域, 相应一级保护区水域两岸河堤外坡脚向外纵深 30 米的陆域范围	西	540m		

## 五、评价适用标准

1、西江(西海水道)和中心河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和Ⅲ类标准。

**表 5-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 mg/L**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Ⅱ类标准	Ⅲ类标准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标准限值 悬浮物选用原国家环保局《环境质量报告书编写技术规范》的推荐值	pH 值	6~9	6~9
		DO	≥6mg/L	≥5mg/L
		COD <sub>Cr</sub>	≤15mg/L	≤20mg/L
		BOD <sub>5</sub>	≤3mg/L	≤4mg/L
		SS	≤150mg/L	≤150mg/L
		氨氮	≤0.5mg/L	≤1.0mg/L
		总磷	≤0.1mg/L	≤0.2mg/L
		石油类	≤0.05mg/L	≤0.05mg/L
		LAS	≤0.2mg/L	≤0.2mg/L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执行二级标准。

**表 5-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物	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SO <sub>2</sub>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150ug/m <sup>3</sup>			
NO <sub>2</sub>	1 小时平均		200u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80ug/m <sup>3</sup>	
PM <sub>10</sub>	24 小时平均		150ug/m <sup>3</sup>	
TSP	24 小时平均		300ug/m <sup>3</sup>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执行 2 类标准。

**表 5-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 dB (A)**

环境噪声 2 类标准值	昼间	60	夜间	50
-------------	----	----	----	----

1、切割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sup>3</sup>。

液化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执行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具体执行标准见表 5-4。

## 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5-4 液化气燃烧废气执行排放标准**

污染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锅炉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燃气锅炉标准	较严者执行标准	单位
二氧化硫	50	50	50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200	150	150	mg/m <sup>3</sup>
颗粒物	20	20	20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1	1	1	林格曼黑度，级

2、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工业区下水道，最终排入中心河。

**表 5-5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90	20	10	60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 dB(A)。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建议分配总量指标为二氧化硫 0.010t/a、氮氧化物 0.152t/a。项目最终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由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核定和分配的总量控制指标进行控制。

##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项目工艺流程简述:

#### (一) 施工期

建设单位使用已有厂房，不需要建筑施工。

#### (二) 运营期生产工艺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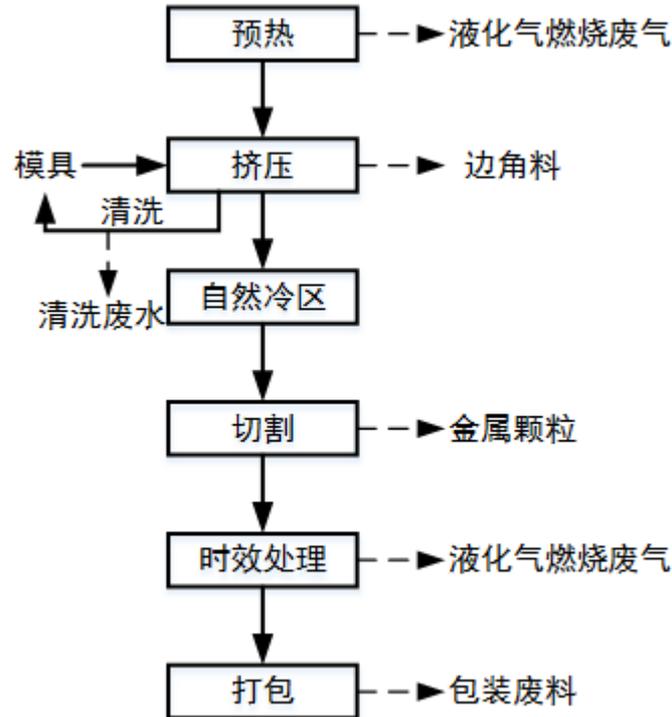


图 6-1 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 工艺说明和产污环节:

#### (一) 工艺说明

##### 1、预热

铝棒在加热炉预热至 480℃，使其软化。加热炉使用液化石油气加热。

##### 2、挤压、压具和模具加热

铝棒软化后，移至挤压机进行挤压成型，冷却水通过与模具接触进行间接冷却，冷却水经冷却塔后循环使用。挤压机需配套模具加热炉加热模具，模具加热温度为 250℃。模具加热炉使用电加热。在停机或更换模具时，会有剩余的铝堵塞在模孔中，在手工将其中大部分铝清除后，需对模具进行清洗方可重新使用。

### 3、切割

铝型材生产线上进行切割。

### 4、自然冷却

铝型材成型后在冷床上自然冷却至人手可触摸的温度。

### 5、时效处理

铝型材进入时效炉进行加热提高硬度，时效炉温度控制为 190℃。时效炉使用液化石油气加热。

### 6、打包

时效处理后的铝型材进行包装。

#### （二）产污环节

铝棒挤压产生边角料，切割产生切割颗粒。加热炉和时效炉燃烧液化石油气产生燃烧废气。

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一定的机械噪声。

办公产生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

## 主要污染

###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有建筑物经营，已完成室内装修和设备安装，无需进行后续施工，无施工期。

###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 1、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加热炉和时效炉燃烧液化石油气产生燃烧废气、铝型材切割产生的切割颗粒。考虑铝熔点为  $660^{\circ}\text{C}$ ，项目加热炉和时效炉控制温度分别为  $480^{\circ}\text{C}$  和  $190^{\circ}\text{C}$ ，尚未达到铝熔点温度，故加热炉和时效炉加热过程中不会产生铝烟尘。

#### (1) 切割颗粒

项目铝型材生产线设置对铝型材进行切割，切割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金属颗粒。项目切割工序周围设置挡板，切割产生的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可在重力的作用下基本沉降于集尘斗内。建设单位需及时清扫挡板内金属颗粒，确保厂界颗粒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

#### (2) 液化石油气产生的燃烧废气

棒炉和时效炉使用燃料为液化石油气，棒炉液化石油气用量为  $25\text{t}/\text{台}\cdot\text{a}$ ，时效炉液化石油气使用量为  $10\text{t}/\text{台}\cdot\text{a}$ ，合计使用量为  $60\text{t}/\text{a}$ ，液化石油气态密度按  $2.35\text{kg}/\text{m}^3$ ，则项目使用液化石油气体积为  $25532$  立方米。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污染物参考《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 第十分册》及《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燃烧液化石油气的废气排放系数以及  $\text{SO}_2$ 、 $\text{NO}_x$  的产物系数如下：

- ①燃烧废气量：建设单位为每台棒炉和时效炉设置 1 台风量为  $1000\text{m}^3/\text{h}$  的风机；
- ② $\text{SO}_2$  产污系数： $G_{\text{SO}_2}=0.02S$  千克/万立方米—液化石油气；
- ③ $\text{NO}_x$  产污系数： $G_{\text{NO}_x}=59.61$  千克/万立方米—液化石油气；
- ④烟尘产物系数：天然气燃烧产生烟尘量极少，本项目仅作定性分析。

则项目燃烧废气产生情况为：烟气量  $2160$  万  $\text{m}^3/\text{a}$ 、二氧化硫  $0.010\text{t}/\text{a}$ 、氮氧化物  $0.152\text{t}/\text{a}$ ，由三条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表 6-1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	产生量	有组织			
			产生量	产生浓度	排放量	排放浓度
棒炉 G1	SO <sub>2</sub>	0.004t/a	0.004t/a	0.6mg/m <sup>3</sup>	0.004t/a	0.6mg/m <sup>3</sup>
	NO <sub>x</sub>	0.063t/a	0.063t/a	8.8mg/m <sup>3</sup>	0.063t/a	8.8mg/m <sup>3</sup>
棒炉 G2	SO <sub>2</sub>	0.004t/a	0.004t/a	0.6mg/m <sup>3</sup>	0.004t/a	0.6mg/m <sup>3</sup>
	NO <sub>x</sub>	0.063t/a	0.063t/a	8.8mg/m <sup>3</sup>	0.063t/a	8.8mg/m <sup>3</sup>
时效炉 G3	SO <sub>2</sub>	0.002t/a	0.002t/a	0.2mg/m <sup>3</sup>	0.002t/a	0.2mg/m <sup>3</sup>
	NO <sub>x</sub>	0.025t/a	0.025t/a	3.5mg/m <sup>3</sup>	0.025t/a	3.5mg/m <sup>3</sup>

可见，棒炉和时效炉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符合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二氧化硫 50mg/m<sup>3</sup>、氮氧化物 150mg/m<sup>3</sup>。

## 2、废水

### （1）生活污水

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非住宿人员按 40L/人\*d，本项目员工 16 人计算，则本项目生活用水 192m<sup>3</sup>/a，排水系数按 8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53.6m<sup>3</sup>/a。该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工业区下水道，通过排水渠最终排入中心河。

生活污水污染物的产排情况见表 6-2。

表 6-2 项目生活污水的产排情况

污染物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生活污水（153.6m <sup>3</sup> /a）	产生浓度(mg/L)	300	120	250	12
	产生量(t/a)	0.046	0.018	0.038	0.002
	排放浓度(mg/L)	90	20	60	10
	排放量(t/a)	0.014	0.003	0.009	0.002

### （2）冷却废水

生产过程需要用水对产品进行间接冷却，该冷却水经冷却塔后循环使用，在循环过程中会有水分蒸发，每天需要定期补充新鲜水，2 个冷却塔循环水量共约 4t/d，根据工程经验，每天补充新鲜水约占循环水量的 0.1%，补充新鲜水 0.006t/d，1.2t/a。

### (3) 清洗废水

模具需清洗方可重新使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铝模在碱洗槽中清洗去除模具孔中粘附的铝，然后在清水槽中清洗，晾干后回用。清洗流程为：洗前，碱洗槽中添加清洗槽中清洗水约 100L，补充氢氧化铝约 10kg/d，氢氧化钠加入过程中会释放大量热量，整个清洗过程无需加热，模具浸入 NaOH 溶液中，铝及其表面氧化膜溶解，生成  $\text{NaAlO}_2$ ，当碱液中铝离子大于 30g/L 时， $\text{NaAlO}_2$  水解生成  $\text{Al}(\text{OH})_3$ ， $\text{NaAlO}_2 + 2\text{H}_2\text{O} = \text{Al}(\text{OH})_3 + \text{NaOH}$ ， $2\text{Al}(\text{OH})_3 = 2\text{Al}_2\text{O}_3$ （沉淀释出）+  $3\text{H}_2\text{O}$ ，碱洗后的模具进入清水槽进行清洗，晾干后即可回用。

只有在重新开机、模孔偶发性堵塞、更换产品线时需要铝模进行清洗，本项目实行三班制连续生产，只有在节假日结束后需要重新开机，根据生产经验，模具清洗频率约为 100 次/年。NaOH 溶解、碱渣及废液的倒出都将消耗碱洗槽中水，此部分消耗由清水槽中清洗水补充，清水槽再补充新鲜水。清水槽补充新鲜水约 10t/a，当碱洗槽中絮凝物明显阻碍清洗工作时，将碱洗槽中清洗废液倒出作为危废处理，更换频次约为 40 次/年，产生量约 8t/a，清洗废水作为危废外委有资质单位处理。

### 3、噪声

项目挤压机等设备在运行时会产生一定的机械噪声，各设备噪声源强见表 6-3。

表 6-3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1	棒炉（480℃）	2 台	70-80dB（A）
2	挤压机（600t）	2 台	85-90dB（A）
3	时效炉（190℃）	1 台	70-80dB（A）
4	切料机	4 台	85-90dB（A）
5	冷却塔	2 座	80~85 dB（A）

###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废铝边角料、废包装料和生活垃圾。

#### (1) 一般固体废物

废铝边角料：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一定的废铝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0t/a，该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给供应商回收。

废包装料：项目包装过程中产生一定的废包装料，产生量约为 3t/a，该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给废品商回收。

#### (2) 危险废物

含碱渣的清洗废水（HW35），8t/a，外委有资质单位处理。

### （3）办公、生活垃圾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员工人数为 16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非住宿员工人均产生量为 0.5kg/d·人计算，则项目员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2.4t/a，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定期对堆放点进行清洁、消毒。

##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 物	铝型材切 割	颗粒物	少量	少量
	棒炉 1 燃 烧废气	二氧化硫	0.6mg/m <sup>3</sup> , 0.004t/a	0.6mg/m <sup>3</sup> , 0.004t/a
		氮氧化物	8.8mg/m <sup>3</sup> , 0.063t/a	8.8mg/m <sup>3</sup> , 0.063t/a
	棒炉 2 燃 烧废气	二氧化硫	0.6mg/m <sup>3</sup> , 0.004t/a	0.6mg/m <sup>3</sup> , 0.004t/a
		氮氧化物	8.8mg/m <sup>3</sup> , 0.063t/a	8.8mg/m <sup>3</sup> , 0.063t/a
	时效炉燃 烧废气	二氧化硫	0.2mg/m <sup>3</sup> , 0.002t/a	0.2mg/m <sup>3</sup> , 0.002t/a
氮氧化物		3.5mg/m <sup>3</sup> , 0.025/a	3.5mg/m <sup>3</sup> , 0.025/a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153.6t/a )	COD <sub>Cr</sub>	300mg/L , 0.046t/a	90mg/L , 0.014t/a
		BOD <sub>5</sub>	120mg/L, 0.018t/a	20mg/L, 0.003.t/a
		SS	250mg/L , 0.038t/a	60mg/L , 0.009t/a
		NH <sub>3</sub> -N	12mg/L , 0.002t/a	10mg/L , 0.002t/a
固体 废物	一般固体 废物	废铝边角料	30t/a	供应商回收
		废包装料	3t/a	废品商回收
	危险废物	含碱渣的清洗 废水	8t/a	外委有资质单位处理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垃 圾	2.4t/a	环卫部门清运
噪 声	运营期	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约 70~90dB (A)。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为租用现有厂房, 不涉及生态环境影响。				

## 八、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有建筑物经营，已完成室内装修和设备安装，无需进行后续施工，无施工期。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铝型材生产线设置对铝型材进行切割，切割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金属颗粒。项目切割工序周围设置挡板，切割产生的金属颗粒物密度较大，可在重力的作用下基本沉降于集尘斗内。建设单位需及时清扫挡板内金属颗粒，确保厂界颗粒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

加热炉和时效炉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符合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二氧化硫  $5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150\text{mg}/\text{m}^3$ 、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考虑切割颗粒基本在车间沉降；加热炉和时效炉液化气燃烧废气基本 100%收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基本不产生无组织废气，故不考虑设置大气和卫生防护距离。

#### （1）评价等级判定与估算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选择项目污染源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估算模型（AERSCREEN）计算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评价等级按照表 8-1 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8-1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a.模型参数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模型参数见下表。

表 8-2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5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9.5
最低环境温度/℃		0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m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b.评价因子

根据本项目特征，其主要的污染物为 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根据本项目工程分析内容，选择 PM<sub>10</sub> 和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作为评价因子，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下表。

表 8-3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u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SO <sub>2</sub>	1 小时平均	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的 二级标准
NO <sub>2</sub>	1 小时平均	200	
PM <sub>10</sub>	24 小时平均	150	

备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5.3.2.1 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c.污染源及污染参数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估算时污染源及污染参数见下表。

表 8-4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m)	排气筒参数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风量 (m <sup>3</sup> /h)	流速 (m/s)			SO <sub>2</sub>	NO <sub>x</sub>
G1	0	15	0.4	130	1000	2.2	7200	100%	0.0006	0.0088
G2	0	15	0.4	130	1000	2.2	7200	100%	0.0006	0.0088
G3	0	15	0.4	130	1000	2.2	7200	100%	0.0002	0.0035

d.最大落地浓度

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表 8-5、表 8-6 所示。

表 8-5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G1				G2			
	SO <sub>2</sub>		NO <sub>x</sub>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预测质量浓度/(ug/m <sup>3</sup> )	占标率/%						
10	0.01	0	0.2	0.1	0.01	0	0.2	0.1
20	0.05	0.01	0.69	0.34	0.05	0.01	0.69	0.34
25	0.04	0.01	0.6	0.3	0.04	0.01	0.6	0.3
50	0.02	0	0.35	0.18	0.02	0	0.35	0.18
75	0.02	0	0.34	0.17	0.02	0	0.34	0.17
100	0.02	0	0.29	0.15	0.02	0	0.29	0.15
125	0.02	0	0.31	0.16	0.02	0	0.31	0.16
150	0.02	0	0.34	0.17	0.02	0	0.34	0.17
175	0.03	0.01	0.38	0.19	0.03	0.01	0.38	0.19
200	0.03	0.01	0.37	0.19	0.03	0.01	0.37	0.19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机占标率%	0.01		0.34		0.01		0.34	
D10%最远距离/m	--		--		--		--	

表 8-6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G3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预测质量浓度/(ug/m <sup>3</sup> )	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ug/m <sup>3</sup> )	占标率/%
10	0	0	0.08	0.04
20	0.02	0	0.27	0.14
25	0.01	0	0.24	0.12
50	0.01	0	0.14	0.07
75	0.01	0	0.13	0.07
100	0.01	0	0.12	0.06
125	0.01	0	0.12	0.06
150	0.01	0	0.13	0.07
175	0.01	0	0.15	0.07
200	0.01	0	0.15	0.07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机占标率%	0		0.14	
D10%最远距离/m	--		--	

从表 8-5~6 中可知，项目  $D_{10\%}$  均为 0，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上述预测结果可知，二氧化硫最大地面质量浓度为  $0.05\mu\text{g}/\text{m}^3$ ，占标率为 0.00；氮氧化物最大地面质量浓度为  $0.69\mu\text{g}/\text{m}^3$ ，占标率为 0.34%。

故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

综上，预计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4)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正常排放：

**8-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核算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核算年排放量 ( $\text{t}/\text{a}$ )
主要排放口					
1	G1	SO <sub>2</sub>	600	0.0006	0.004
		NO <sub>x</sub>	8800	0.0088	0.063
2	G2	SO <sub>2</sub>	600	0.0006	0.004
		NO <sub>x</sub>	8800	0.0088	0.063
3	G3	SO <sub>2</sub>	200	0.0002	0.002
		NO <sub>x</sub>	3500	0.0035	0.025

**表8-8 大气污染物表8-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SO <sub>2</sub>	0.010
2	NO <sub>x</sub>	0.152

#### (5) 小结

综上，预计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可达标排放。则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没有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共 16 人，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53.6\text{m}^3/\text{a}$ 。

项目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中心河，处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图 8-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主要处理手段采用目前较为成熟的生化处理技术接触氧化法，总共由四部分组成：

(1) A 级生化池

为使 A 级生化池内溶解氧控制在 0.5mg/l 左右，池内采用间隙曝气。A 级生化池的填料采用新型弹性立体填料，高度为 2.0 米。这种填料具有不易堵塞、重量轻、比表面积大，处理效果稳定等优点，并且易于检修和更换，停留时间为≥3.5 小时。

(2) O 级生化池

A/O 生化池的填料采用池内设置柱状生物载体填料，该填料比表面积大，为一般生物填料的 16~20 倍(同单位体积)，因此池内保持较高的生物量，达到高速去除有机污染物的目的。曝气设备采用鼓风机及微孔曝气器，氧的利用率为 30 以上，有效地节约了运行费用。停留时间≥7 小时，气水比在 12: 1 左右。

(3) 沉淀池

污水经 O 级生化池处理后，水中含有大量悬浮固体物（生物膜脱落），为了使出水 SS 达到排放标准，采用竖流式沉淀池来进行固液分离。沉淀池设置 1 座，表面负荷为 1.0m<sup>3</sup>/m<sup>2</sup>·hr。沉淀池污泥采用气提设备提至污泥池，同时可根据实际水质情况将污泥部分提至 A 级生化池进行污泥回流，增加 O 级生化池中的污泥浓度，提高去除效率。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再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达标排放至中心河，预计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表 8-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 BOD <sub>5</sub> 、 SS、 NH <sub>3</sub> -N	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TA001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A/O	FS-3252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水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 理设施排放口
---	--	--	--	--	--	--	--	--	---

**表 8-1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 (t/a)
1	/	COD <sub>Cr</sub>	90	0.058	0.014
		BOD <sub>5</sub>	20	0.013	0.003
		SS	60	0.038	0.009
		NH <sub>3</sub> -N	10	0.006	0.00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sub>Cr</sub>			0.014
		BOD <sub>5</sub>			0.003
		SS			0.009
		NH <sub>3</sub> -N			0.002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各生产设备在运行时会产生一定的机械噪声，源强在 70~90dB(A)之间。

企业拟采取以下噪声放置措施：

####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密闭空间内，远离厂界，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原料堆放区，利用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②防治措施

避免在生产时间打开门窗；时效炉通风机进风口和排风口安装消声器，避免噪声通过风道扩散；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必要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使。

#### ④生产时间安排

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

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以减少噪声影响，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项目营运期区域声环境质量可维持在现有水平上，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铝边角料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与废品商回收。

废包装料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给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2) 危险废物

模具清洗废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 (3) 办公、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定期对堆放点进行清洁、消毒。

表 8-10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危险特性	贮存或处置	处理方式
1	含碱渣的清洗废水	HW35	900-399-35	8t/a	C	暂存于危废仓库	交危废单位处理

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危险废物按要求妥善处理后，对环境影响不明显。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见表6。

**表 8-1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位置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 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占地 面积	贮存方 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1	危废仓库	厂房西南角	废活性炭	HW35	900-399-35	6m <sup>2</sup>	桶装贮存	12m <sup>3</sup>	1年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中心河。根据相关工程经验，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厂内污（废）水收集储存所涉及的场地地面均以混凝土硬化地面为标准，特别情况下采用钢化玻璃进行防腐防渗漏措施。

经以上措施治理后，项目运营过程中排放的生活污水不会发生废水的渗漏到地下水环境的可能，从而不会引起地下水水质、水位、水量变化产生环境水文地质问题。

(2) 固体废物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活垃圾由专用生活垃圾桶盛装，每日由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处理站；一般固体废物统一收集，交由供应商回收或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存放在危废暂存点，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以上固废临时存放的场所均由铺设有混凝土地面的库房式构筑物所组成，因而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以上措施处理后，不会因直接与地表接触而发生腐蚀、渗漏地表而造成对土壤、地下水水质产生不利的影

通过以上分析可知，项目的建设运营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不利的影

**6、环境风险分析**

(1) 风险调查

物质危险性：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 30000.18-2013）》，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有液化石油气、氢氧化钠。

生产系统危险性：原料仓发生泄漏、以及火灾、爆炸事故；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导致事故排放。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环境风险潜势初判根据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和环境敏感程度（E）判定，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见下表。其中P根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判定。

**表 8-1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高危害(P1)	高度危害(P2)	中度危害(P3)	轻度危害(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sup>+</sup>	IV	III	I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2)	IV	III	III	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3)	III	III	II	I

注：IV<sup>+</sup>为极高环境风险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表 8-13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 Q 值	临界量依据
1	液化石油气	68476-85-7	0.9	10	0.09	HJ/T169-2018 附录 B 序号 284
2	NaOH	1310-73-2	0.1	/	/	/
项目 Q 值Σ					0.09	—

可计算得项目 Q 值Σ=0.09，根据导则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表 8-14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sup>+</sup>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sup>a</sup>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 (4) 环境风险识别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 8-1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位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1	生产车间、仓库	生产过程	液化石油气	泄漏、火灾、爆炸	大气
2			NaOH	皮肤腐蚀/刺激、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地表水、地下水

#### (5) 环境风险分析

##### ①大气环境：

项目危险物质液化石油气发生泄漏事故，泄漏物释放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污染影响甚至中毒事故。各泄漏物的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见下表。

项目涉及易燃气体，因电气、误操作、用火不慎、吸烟、雷击等因素引起火灾甚至爆炸事故时，排放的废气主要为碳氧化物和水，如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同时火灾爆炸还可能引燃周围的各种材料，如原材料、产品、塑胶、木材、纸张等，因而实际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其废气成份非常复杂，有害废气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污染影响。一氧化碳的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见下表。

表 8-16 危险物质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毒性终点浓度 <sup>1</sup> / (mg/m <sup>3</sup> )	毒性终点浓度 <sup>2</sup> / (mg/m <sup>3</sup> )
1	石油气	68476-85-7	720000	410000
2	NaOH	1310-73-2	/	/

发生环境风险事故风险源排放是短暂的，建设单位可通过采取防范措施及时控制事故排放，待事故结束后有害废气会慢慢消散，大气环境可恢复到事故前的水平。

##### ②水环境：

废水收集处理设施出现事故性故障，废水处理效果下降，未达标生活污水排入地表水环境，本项目所排放水污染物为非持久性污染物，在废水处理设施维修后水环境可快速恢复到事故前的水平。

#### (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事故预防措施：加工、储存、输送危险物料的设备、容器、管道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设计；落实防火、防爆措施；根据危险物质或污染物质的性质采取相应的防泄漏、溢出措施；制定工艺过程事故自诊断和连锁保护等。

**表 8-17 危险化学品储运注意事项一览表**

物质名称	储运注意事项
NaOH	<p>操作：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头罩型电动送风过滤式防尘呼吸器，穿橡胶耐酸碱服，戴橡胶耐酸碱手套。远离易燃、可燃物。避免产生粉尘。避免与酸类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泄露应急处理设施。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稀释或制备溶液时，应把碱加入水中，避免沸腾和飞溅。</p> <p>储存：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内湿度最好不大于 85%。包装必须密封，切勿受潮。应与易（可）燃物、酸类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p>
液化石油气	<p>操作：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槽车运送时要灌装适量，不可超压超量运输。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钢瓶及附件破损。</p> <p>储存：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仓间，仓内温度不宜超过 30℃。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应与氧气、压缩空气、卤素(氟、氯、溴)、氧化剂等分开存放。储存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开关设在仓外。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p>

②事故预警措施：建立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的泄漏、危险物料溢出报警系统；火灾爆炸报警系统等。

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应急措施）：按照国家、地方和相关部门要求，建立事故报警、应急监测及通讯系统；终止风险事故的措施，如消防系统、紧急停车系统、中止或减少事故泄放量的措施等；防止事故蔓延和扩大的措施，如危险物料的消除、转移及安全处置，在有毒有害物质泄漏风险较大的区域作地面防渗处理、设置安全距离，切断危险物或污染物传入外环境的途径、及设置暂存设施等。

**表 8-18 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措施**

物质名称	应急处置措施
NaOH	<p>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防尘面具（全面罩），穿防酸碱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p> <p>小量泄露：避免扬尘，用清洁的铲子收集于干燥、干净、有盖的容器中。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排入废水系统。大量泄露：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p>

液化石油气	泄漏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用工业覆盖层或吸附/吸收剂盖住泄漏点附近的下水道等地方，防止气体进入。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灭火方法	切断气源。若不能立即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气体。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

④事故终止后的处理措施：对事故过程中产生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妥善处理。根据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措施对泄漏物进行处置。消防用水仅为雾化后对燃烧的容器或燃烧区域附近的物质容器做表面降温处理，绝大部分受热蒸发，极少量消防水将积聚于车间或仓库内，建设单位对此部分积水需用砂土、石灰粉等惰性物质吸收后妥善处理。事故时，将关闭厂区雨水管道出口，将所有废水废液截流于厂内，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 (7) 小结

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有 NaOH、液化石油气，模具清洗废水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危险废物，最大储存量远小于临界量。项目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泄漏、火灾、爆炸和废水事故排放事故。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制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将能有效的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表 8-1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600 吨机型铝制品加工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	(江门)市	(蓬江)区	(荷塘)镇	( )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3.102666°	纬度	22.679347°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		分布		
	NaOH、液化石油气		仓库、车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	环境影响途径		危害后果		

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大气	引起周围大气环境暂时性超标
	地表水	引起周围地表水水环境暂时性超标
	地下水	引起周围地下水环境暂时性超标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厂区场地进行硬底化处理，根据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中化学品的性质及注意事项进行操作、应急处置，制定事故应急处置措施等。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 7、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6.25%，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8-20。

**表 8-20 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费用估算（万元）
1	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5
2	废气	切割工序周边设置挡板 加热炉和时效炉液化气燃烧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2
3	噪声治理	隔音和减振	1
4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2
5	风险	可燃气体浓度检测报警装置等	3
总计			13

### 8、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8-21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验收内容	要求
1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配套工程设备、 生产线、产品方案	与本报告内容相符合
2	废水	生产废水	无生产废水排放，碱洗废水作为危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工业区下水道	达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3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

		铝材切割颗粒无组织排放	达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噪声	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遮挡、采用基础减震等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5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可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利用的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对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或储漏盘;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并按GB1556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等。	
6	总量控制指标	以环评批复为准	

### 9、环境监测计划

依据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内容,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建设项目在日后生产运行阶段落实以下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8-22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BOD <sub>5</sub> 、COD <sub>Cr</sub> 、氨氮、SS	每半年一次,全年共2次	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棒炉1排气筒、棒炉2排气筒、时效炉排气筒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每半年一次,全年共2次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
厂界上下风向	颗粒物	每半年一次,全年共2次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四周边界	等效连续A声级	每季度一次,全年共4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铝型材切割	颗粒物	切割周边设置挡板，并及时清除粉尘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二时段二级标准
	加热炉和时效炉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	二氧化硫	燃烧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
		氮氧化物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中心河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废铝边角料	交于废品商回收	符合卫生和环保要求
		废包装料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	模具清洗废水	交资质单位处理，签订危废合同，执行联单制度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噪声	通过采用隔声、消声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树木吸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其他	液化气仓库区内设置可燃气体浓度检测和报警装置。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并搞好项目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建成后对附近的生态要素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无明显影响。

## 十、结论与建议

### 一、项目概况

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拟在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塔岗村民委员会马山（土名）地段建设 600 吨机型铝制品加工新建项目。项目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该项目占地面积 2235m<sup>2</sup>，建筑面积 2235m<sup>2</sup>。员工人数 16 人，生产天数为 300 天/年，每天工作 24 小时。项目不设置住宿和食堂。

###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 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

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和《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及设备；不属于《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中的重点淘汰类和重点整治类；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

####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项目土地证为：江国用（2013）第 200427 号，用途为工业用地。根据《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项目用地为一类工业用地。故项目选址符合规划的要求。项目土地证见附件。

项目位置附近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地下水属《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因此，项目选址符合相关的要求。

#### 3、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对本项目的工程分析可知，建设单位已在厂房布置上作好规划，合理布局，重

视总平面布置，将办公区和生产区分开，并搞好区内绿化、美化，同时做好各车间、部门内的空气流通，减少室内污染，提高工人工作环境质量。

项目将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利用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综上所述，项目的厂内平面布局基本合理。

### 三、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中心河评价河段水质指标中 COD<sub>Cr</sub>、BOD<sub>5</sub>、DO、氨氮、石油类、总磷均不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说明中心河水质情况较差。

####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选址位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H074407002S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 - V 类，部分地段 pH、Fe、NH<sub>4</sub><sup>+</sup>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III 类。

####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现场噪声现状的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 四、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租赁已有建筑物经营，已完成室内装修和设备安装，无需进行后续施工，无施工期。

### 五、项目营运期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切割颗粒基本沉降在挡板内沉降，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加热炉和时效炉液化气燃烧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2、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工业区下水道，最终排入中心河。。

冷却水经冷却塔后循环使用，在循环过程会有水分蒸发，每天需要定期补充新鲜水。

模具清洗废水作为危废外委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

综上，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 3、声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噪声经厂房墙壁的阻挡以及自然衰减后会有所减弱，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污染，因此，道路两旁和厂界内应设置绿化带，利用绿化带及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本项目废铝边角料交由废品商回收清运；模具清洗废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和费包装料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

###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厂内污（废）水收集储存所涉及的场地地面均以混凝土硬化地面为标准。固废临时存放的场所均由铺设有混凝土地面的库房式构筑物所组成。通过以上处理处置措施，项目的建设运营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不利的影

###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有 NaOH、液化石油气，最大储存量远小于临界量。项目潜在的危、有害因素有泄漏、火灾、爆炸和废水事故排放事故。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制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将能有效的防止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 六、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建设单位应按照本环评的要求确保厂界颗粒物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m}^3$ ；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符合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气锅炉标准的较严者：二氧化硫  $50\text{mg/m}^3$ 、氮氧化物  $150\text{mg/m}^3$ 、烟尘  $20\text{mg/m}^3$ 。

2、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

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3、落实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确保生活污水处理达《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4、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5、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6、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7、搞好区内绿化、美化，对生态环境进行修复；合理规划道路及建筑布局，以利于空气流通与大气污染物的扩散。

8、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9、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与防护距离。

10、加强事故预防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处置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污染事故发生、减少污染事故损害的重要保障。严禁在车间使用明火，如吸烟。在车间内根据消防要求安装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制定厂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配备必要的应急措施。

11、液化气仓库区内设置可燃气体浓度检测和报警装置。

12、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1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 七、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蓬江区银狮金属制品厂 600 吨机型铝制品加工新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建成后，须经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保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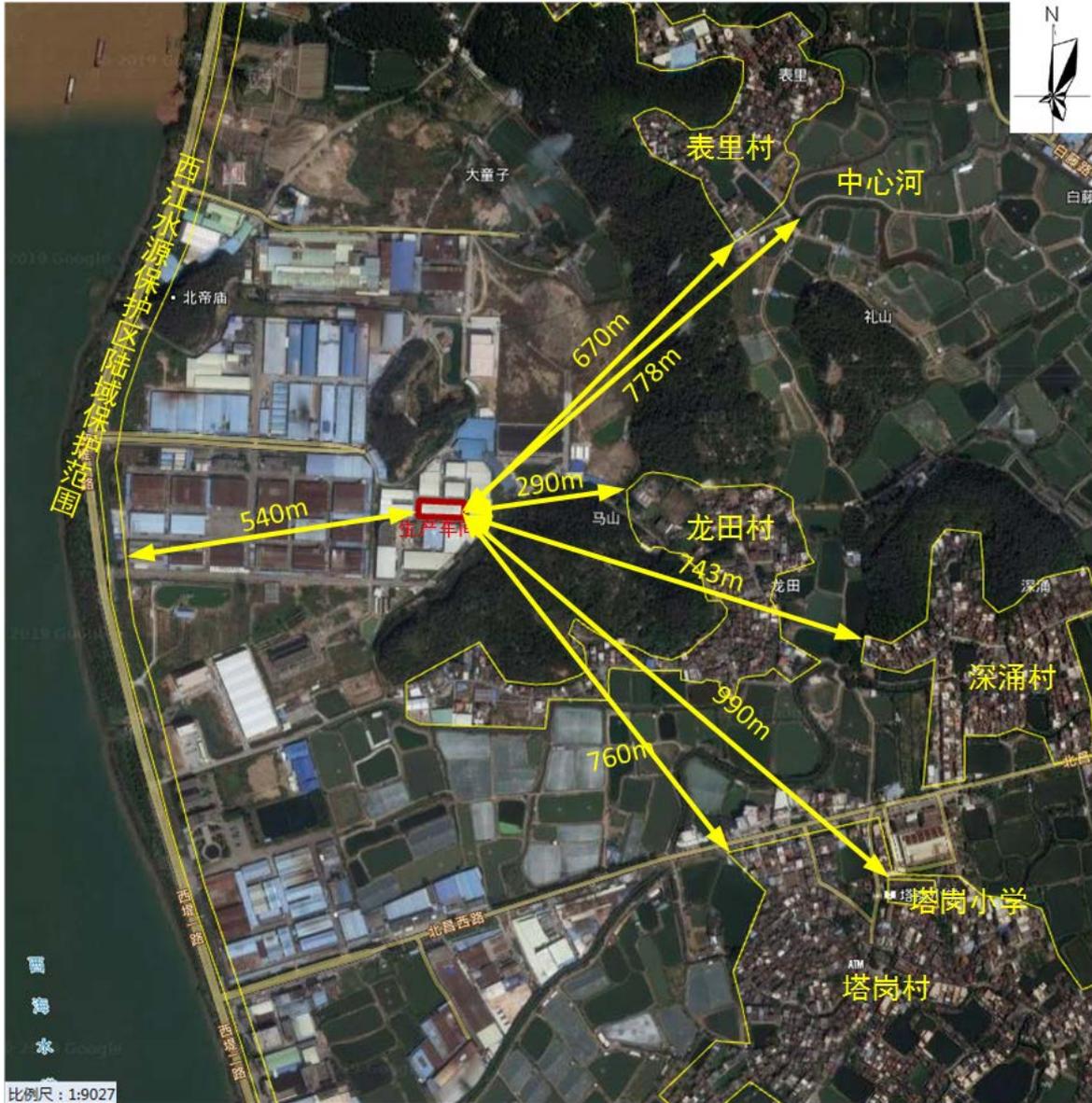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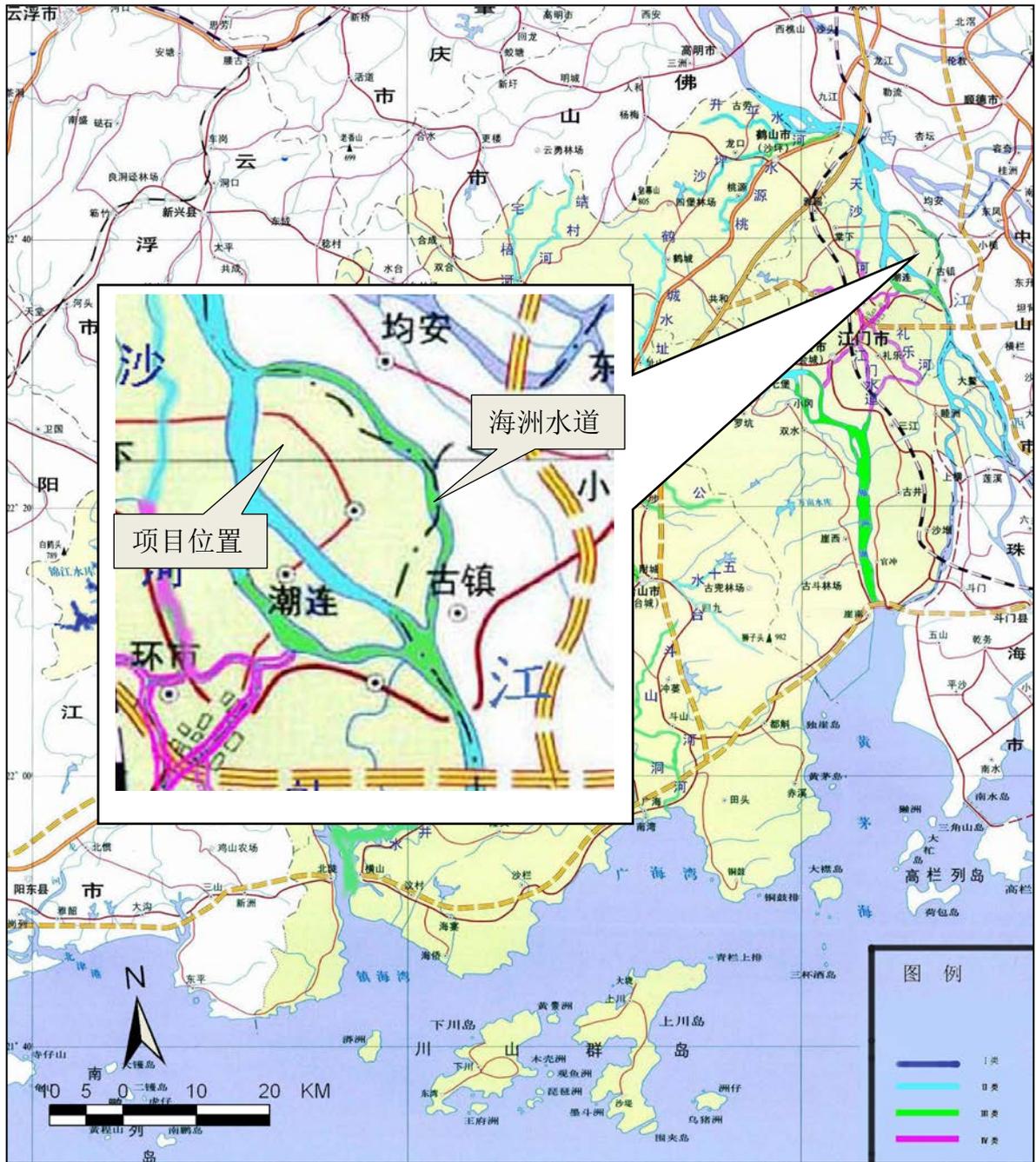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四至和周围敏感点图

图 21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域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功能区划图

#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 (2004--2020)



江门市荷塘镇人民政府 江门市规划勘察设计院 2006.06

附图 8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 (2004-2020)



附图 9 监测点位图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土地证

附件 4 项目租赁合同

## 附件 5 项目引用的监测报告

附件 6 现场停产图片

附件 7 危废合同

附表 1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量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TSP、SO <sub>2</sub> 、NO <sub>x</sub>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 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 h	C <sub>本项目</sub>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sub>叠加</sub>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叠加</sub>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附表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的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 km <sup>2</sup>		
	评价因子	(pH、DO、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氨氮、石油类、SS、总磷、LAS、六价铬、粪大肠菌群、镉)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规划年评价标准 (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 km <sup>2</sup>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 替代削减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 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 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COD <sub>Cr</sub> ) (NH <sub>3</sub> -N)	(0.014) (0.002)		(60) (1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 )	( )	( )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 m <sup>3</sup> /s；鱼类繁殖期 ( ) m <sup>3</sup> /s；其他 ( ) m <sup>3</sup>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 m；鱼类繁殖期 ( ) m；其他 ( )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监测因子	(5)		(pH、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氨氮、SS)		
污染物排放清单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氢氧化钠	液化石油气				
		存在总量/t	0.1	0.9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 m 范围内人口数 <500人		5 km 范围内人口数 >5万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 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___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leq Q < 10$ <input type="checkbox"/>	$10 \leq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sup>+</sup>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到达时间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到达时间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露源，尽可能切断泄漏源。用工业覆盖层或吸附/吸收机盖住泄露点附近的下水道等地方，防止气体进入。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评价结论与建议	在实施有效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可接受
注：“□”为勾选项，“ ”为填写项。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蓬江区银昇金属制品厂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许鹤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银昇金属制品厂600吨铝制品加工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铝型材制品 建设规模: 年产铝型材制品600吨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南涌镇塘岗村委会马山(土名)自编A区1号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9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607机械加工		预计投产时间		2019年10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sup>1</sup>		C3252铝压延加工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sup>2</sup>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059769	纬度	22.58807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总投资(万元)		80.00		环保投资(万元)		14.00	环保投资比例			
单位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银昇金属制品厂	法人代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泰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90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703MA4X2WXW4W	技术负责人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郭建强	联系电话	3530613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南涌镇塘岗村委会马山(土名)自编A区1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胜利路114号亿利达商务大厦1栋2楼					
污染物排放量	废水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 <sup>3</sup> 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sup>4</sup>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sup>5</sup>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sup>5</sup>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input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 附近无名小河		
	COD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0.010		0.010	0.010		/
		氮氧化物			0.152		0.152	0.152		/
颗粒物				0.000		0.000	0.000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地表)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地下)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分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 1. 同环评部门审批核发的项目代码  
 2. 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 有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 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替代削减量  
 5. ⑦=⑥-④-⑤, ⑧=②-③+④, 当②=0时, ⑧=④+⑤